

资助与保障处部门职责

1. 负责所区规划、基本建设（含院修缮和 3H 建设工程项目）、条件保障、科研及办公用房管理、后勤服务（含餐厅和咖啡厅）、基础设施维保及管理、环境卫生与绿化、展厅维护、消防、环保等。

2. 负责所区安全、科研生产安全、网络信息安全等。

3. 负责固定资产及政府采购管理。

4. 负责仪器设备、科研耗材等采购审核和过程管理。

5. 负责信息化工作，中外文图书、期刊和文献数据库等信息资源的采购、管理与服务。

6. 负责所级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、运行维护、技术服务、共享管理等。

7. 所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等。